

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癌症特种药品费用医疗保险 B 款（互联网专属）费率表

一、基准保费

（一）基准方案：

- 1、等待期：30 天
- 2、保险金额：200 万元；
- 3、赔偿比例：100%

（二）基准年保费：

（单位：元）

年龄 (周岁)	首次投保或者非续保时	续保时
0-4	1.80	2.00
5-10	1.30	1.50
11-15	1.30	1.50
16-20	2.00	2.20
21-25	2.30	2.50
26-30	2.80	3.10
31-35	3.20	3.50
36-40	3.70	4.00
41-45	4.80	5.30
46-50	7.20	7.80
51-55	10.20	11.10
56-60	13.70	14.90
61-65	17.70	19.30
66-70	23.00	25.10
71-75		34.90
76-80		39.30
81-85		38.20
86-90		35.30
91-95		35.50
96-99		36.20

本产品保障药品为社保范围外药品，与是否以参加社会基本医疗保险或者公费医疗身份投保没有关系，故不区分有无社保定价。

（三）参数调整系数：

基准保费=基准年保费×参数调整系数；各项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，若系数不适用则为1。

1. 保险金额系数:

保险金额 (万元)	调整系数
120	0.99
200	1.00

注: 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, 采用线性插值法确定系数。

2. 赔偿比例系数:

赔偿比例	调整系数
100%	1.00
90%	0.90
80%	0.80
70%	0.70
60%	0.60
50%	0.50
40%	0.40
30%	0.30

注: 赔偿比例介于两档之间, 采用线性插值法确定系数。

3. 保险期间系数:

保险期间 (天)	30	60	90	120	150	180	210	240	270	300	330	365
期间系数 (%)	2	9	20	30	40	45	55	65	75	85	90	100

注: 如果保险期间不在上述表格中, 则期间系数按照最临近的两个保险期间的期间系数线性插值计算。假设上表中与保险期间 Q1 和 Q2 对应的期间系数分别为 P1 和 P2, 保险期间 Q 介于 Q1 和 Q2 之间, Q 不足 30 天的, Q1=0, Q2=30, P1=0, 则 P 对应的期间系数计算公式为:

$$P = P1 + \frac{Q - Q1}{Q2 - Q1} \times (P2 - P1)$$

4. 交费方式系数:

交费方式	调整系数
一次性交费	1.0
分期交费	1.1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费率调整系数为以下各项系数之乘积, 当某项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确定时, 该系数

为1。费率调整系数需按照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9年第3号）第十六条相关执行。

（一）渠道情况系数：根据渠道的经营发展情况可支持不同手续费及运营成本。

销售渠道	调整系数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（销售成本低于平均水平）	0.7（含）-1.0（不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（含）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（销售成本高于平均水平）	1.0（不含）-1.3（含）

（二）客户健康风险状况系数：主要根据客户的健康情况、体现客户健康意识和生活作息方式等因素综合确定客户的风险状况。

客户健康风险状况	调整系数
健康风险较低	0.7（含）-0.9（不含）
健康风险一般	0.9（含）-1.0（不含）
健康风险较高	1.0（含）-1.3（含）

（三）预期/历史赔付率系数：根据此类产品方案预期/历史赔付率情况进行调整。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调整系数
0%（含）—55%（不含）	0.7（含）-1.0（不含）
55%（含）以上	1.0（含）-1.3（含）

三、保险费计算

一次性交保险费=基准保费×费率调整系数；各项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，若系数不适用则为1；

分期交保险费之和=一次性交保险费×交费方式系数。